



馬錦明慈善基金馬陳端喜紀念中學
Ma Kam Ming Charitable Foundation
Ma Chan Duen Hey Memorial College

敬啟者：

貴子弟運動表現出色，入選了本校足球隊代表，並將參加由中國香港足球總會舉辦之比賽。為使 台端更瞭解本校安排，茲列相關詳情如下：


比賽名稱：2023-24 外展教練計劃---五人足球比賽

負責老師：賴雋彥老師

日期	： 2024 年 3 月 10 日 (星期日)
比賽時間	： 10:30-12:30
比賽地點	： 土瓜灣海心公園五人足球場 (九龍土瓜灣旭日街)
集合時間及地點	： 上午 9:30 在土瓜灣海心公園
解散時間及地點	： 比賽完結後 15 分鐘在比賽地點
服裝	： 足球隊球衣
費用	： 全免 (自備車費)
備註	： 如比賽當日教育局宣布本港全日制學校停課，或香港天文台於比賽開始前兩小時內發出 8 號或以上颱風警告訊號、紅色或黑色暴雨警告訊號，該次比賽將會取消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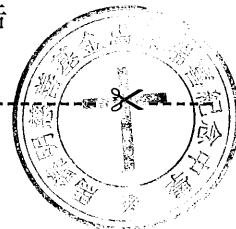
(所有由學校發出之通告，必須蓋有校印方為有效。)

此致
貴家長/監護人

校長  謹啟
崔永浩

二零二四年三月四日

----- ✂ -----【 回 條 】-----
(通函第 194/2023-24 號)
(請 8/3/2024 或之前將回條以 GRWTH App 回覆)



敬覆者：

本人已知悉敝子弟_____中____班 () 有關是次「2023-24 外展教練計劃：五人足球比賽」之安排。本人確保參與上述活動的子女，身心均足以應付各項活動要求。我等亦會囑咐子女，著他們於活動期間聽從老師指示，時刻注意安全。

此覆
馬錦明慈善基金馬陳端喜紀念中學崔永浩校長

家長/監護人簽署： _____
家長/監護人姓名： _____
緊急聯絡人電話： _____

二零二四年三月 日